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

情緒教育、性別平等暨兒少保護教育、性侵害、性騷擾防治系列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計畫工作計畫。

（二）臺北市政府113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。

（三）本校113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（四）本校113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協助教師同仁了解重要性別平等與兒少保護知能，提昇教師輔導技巧，以維護學生之權益。

（二）宣導「性別平等」、「情感教育」、「性侵害防治」之觀念與作法，提升本校學生性別主流化與自我保護之意識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輔導室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校導師、專任老師、職員、學生、家長

五、報名方式：教師研習部分請於活動時間前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之電子研習護照（http：//insc.tp.edu.tw）報名。

六、活動內容：

場次	時間	主題	主講人	活動對象	場地
一	113年9月13日(五) 13：10-14：00	高二情緒教育暨 性平宣導 在沒有你以後— 失戀療癒與自我照顧	芸光兒童與 青少年性諮商 中心 林沛辰心理師	高二同學 及教師	3樓 活動中心
二	113年10月04日(五) 15：20-16：10	國七情緒教育暨 性別事件防治宣導 以愛之名？ 性私密與性暴力	馨思診所 龔毓雯心理師	國七同學 及教師	1樓 綜合會議室
三	113年11月22日(五) 13：10-14：00	體育班大集會 情緒教育暨性平宣導 人我界線- 尊重他人保護自己	馨思診所 龔毓雯心理師	體育班同 學及教師	1樓 綜合會議室

七、經費：

(一)9月13日(五)「高二情緒教育暨性平宣導講座」講師鐘點2000元，由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(二)10月04日(五)「國七性別事件防治宣導」講師鐘點2000元，由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(三)11月22日(五)「體育班大集會情緒教育暨性平宣導講座」講師鐘點2000元，由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八、研習活動參加教師課務需自理，全程參加可核發該場次研習時數。

九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